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久安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久安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2001 年 3 月，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四道 18 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 1001-1005，首席合伙人为刘洛先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久安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4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98 人，其中 5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久安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为 6,926.8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4,984.5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2,202.65 万元。2025 年度，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上市公司客户家数为 4 家，收费总额为 758.49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建筑业、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1. 公司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实施邀请招标，在公司网站对招标信息予以公开，并按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果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久安会计师事务所。

2.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久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聘任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2025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久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久安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根据审计准则要求，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三、总体评价

经评估，公司认为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以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根据公司年度审计工作部署，规范有序推进审计流程，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